

# 致在日本持有住民票的外國人

自 2015 年 10 月起，將向各位通知 12 碼的個人編號（社會保障、稅務編號）。

## 1. 所謂個人編號

個人編號制度是行政的基礎，用於確認在不同機關中保存的個人資訊為同一人所有，可提高社會保障、稅務制度的效率性與透明性，對國民而言具有高便利性，是實現公平、公正社會的社會基礎。

除了向日本國民，也將向持有住民票的外國人（中期在留者、特別永住者等）通知個人編號。

## 2. 個人編號的使用範例

- ◆ 辦理稅務或社會保險手續時，由於製作源泉徵收票需用到而向工作單位出示個人編號。
- ◆ 辦理稅務手續時，由於要記載於法定調書等而向證券公司或保險公司等出示個人編號。
- ◆ 領取厚生年金時，向年金事務所出示個人編號。
- ◆ 領取福利相關津貼等時，向市町村出示個人編號。

## 3. 必要手續

- ◆ 通知卡將由市區町村寄送至住民票上的地址。  
如果您的居住地點與住民票上的地址不同，可能會收不到通知卡。請事先確認地址。
- ◆ 10 月以後，記載有個人編號的通知卡將以家庭為單位使用簡易掛號寄送。辦理稅務或社會保障手續時，通知卡是證明自己個人編號的重要憑證。  
請切勿不小心丟棄。
- ◆ 可申請個人編號卡。  
可在個人編號卡申請書上附加臉部照片郵寄申請，或使用智慧手機拍攝臉部照片後在網上申請等。詳情請確認 10 月以後將會收到的說明書。
- ◆ 可領取個人編號卡。  
2016 年 1 月以後，將會收到個人編號卡已完成發放準備的通知。在市町村的窗口領取時請攜帶下列 3 項。剛開始的發放是免費的。
  - ✓ 通知卡
  - ✓ 發放通知書（申請後寄送）
  - ✓ 本人確認憑證（駕照、護照、在留卡等）

#### 4. 所謂個人編號卡

- ◆ 辦理需用到個人編號的手續時，僅用一張個人編號卡就能確認編號和身份。此外，可作為正式的身份證明書進行廣泛使用。
- ◆ 也可免費搭載用於稅務的電子申請等的電子證明書。
- ◆ 也可用於圖書館卡與印章登錄證等地方公共團體在條例中規定的服務。有些市町村也可在便利商店領取證明書。
- ◆ 已持有的住基卡在有效期限前可繼續使用。但是，不可同時持有個人編號卡。
- ◆ 個人編號卡的 IC 晶片內記錄的內容除了卡片上記載的姓名、地址、出生年月日、性別、個人編號等，僅限電子證明書等，未記錄收入等隱私性較高的個人資訊。

#### 5. 個人編號使用的注意事項

- ◆ 法律規定的事項除外，禁止使用、收集個人編號。請勿隨意出示個人編號。
- ◆ 非法取得他人的個人編號、或使用到他人的個人編號的業務承辦者，若將記錄有個人編號或個人秘密的個人資訊文件不當外流時將受到處罰。

#### 6. 各種窗口的聯絡方式

- ◆ 呼叫中心的聯絡方式  
0570-20-0178（日語）  
0570-20-0291（英語、中文、韓語、西班牙語、葡萄牙語）  
【2015年9月30日前】  
平日 9：30～17：30（星期六日、法定假日、歲末年初除外）  
【2015年10月1日～2016年3月31日】  
平日 9：30～20：00 星期六日、法定假日 9：30～17：30  
※撥打會產生通話費



個人編號是一生使用的。  
請妥善保管！